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此等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发生此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之与控股股东陕西广电网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下属公司之关联交易未获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确保年度内该类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正常开展，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经研究拟调整2014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提交董事会。

就此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事项，公司于董事会前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经独立董事事前确认，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上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014年3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2014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晏兆祥先生、吕晓明先生、刘卫星先生、杜金科先生、赵浩义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调整后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此等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具体事宜。

对此，独立董事发表《关于调整 2014 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的独立意见》，认为：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4 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事项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向我们提供了相关资料，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能够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公司预计 2014 年度与控股股东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基于正常经营管理活动需要，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结合以往交易情况，关联方能够按照与公司签署的协议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没有发现通过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二）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21 日发布的《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临 2014-004 号）。

（三）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2014 年度 预计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年年初 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 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 金额	2013 年度 实际合同 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次预计金 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 原因
陕西省广播电视 信息网络股份有 限公司	房屋租赁	601.00	暂无法 预计所 占比例	0	601.00	16.83	-
	物业(含水电费)	451.00		25.36	298.59	22.97	-
西安焯霖电子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采购	1900.00		155.16	1150.74	11.65	-
陕西乐家电视购 物有限责任公司	专线维护	12.00		0	12.00	0.46	-
陕西广电移动电 视有限公司	专线维护	5.00		0	5.00	0.19	-
合 计		2969.00	-	180.52	2067.33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股份”)成立于 2001 年 6 月，注册资本：9.5045 亿元，经营范围：广播电视网络的设计、建设、改造、经营、运营、维护和管理；广播电视基本业务、扩展业务、增值业务；依托

网络的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电子社区工程及其它信息业务等。广电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西安焜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焜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焜霖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注册资本：1500 万元，经营范围：数据通讯设备、传输设备、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光电设备、机顶盒终端机元器件的销售和技术服务等。焜霖公司为广电股份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乐家购物”）成立于 2006 年 1 月，注册资本：2000 万元，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设备、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讯器材、电器机械及配件、电子元器件、摄像、摄影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针纺织品、汽车配件、土特产品、工艺美术品、金银珠宝、卫生用品、一类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口服除外）的销售等。乐家购物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移动”）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注册资本：3000 万元，经营范围：移动电视及数字多媒体广播网络的建设、开发、集成和运营管理等。广电移动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在以前年度的交易事项中，以上各关联方都能够按照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房屋租赁

（1）因经营需要，本公司向广电股份租赁使用双方《有线电视网络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中所涉暂不收购的房产，根据双方于 2013 年签订的租赁合同，年租金 313 万元。

（2）因办公需要，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希望在线公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望在线”）共同租赁广电股份位于西安市太白南路 363 号主楼、副楼及附属建筑，年租金 288 万元。

房屋租赁预计合计金额 601 万元。

2、物业管理（含水电费）

因办公需要，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希望在线共同租赁广电股份位于西安市太白南路 363 号主楼、副楼及附属建筑，预计 2014 年度向广电股份缴纳物业管理费（含水电费）不超过金额 451 万元，其中，物业费 51 万元，水电费 400 万元。

3、物资采购

因日常经营管理需要，本公司向焯霖公司采购部分设备、材料，预计 2014 年度采购金额不超过 1900 万元。具体采购价格确定和合同签订等事项董事会授权经理层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物流采购程序执行。

4、专线维护

本公司向乐家购物、广电移动提供网络资源出租及维护服务，预计 2014 年度金额不超过 17 万元，其中，乐家购物不超过 12 万元，广电移动不超过 5 万元。

根据以上预计，本公司 2014 年度与产业集团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969 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此等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确定合理，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28 日